

拉 萨 市 水 利 局

ལ་ས་ཁྲིའི་ཁྲུང་ཁྱིམ་ཆུ་བཅུ་ཚུ་རྒྱུ་

拉萨市水利局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报告

市依法治市办：

2025 年，在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的坚强领导下，我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治水的重要论述，严格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法治建设的各项要求，将法治建设与水利业务深度融合，为水利高质量发展筑牢法治保障。现将本年度法治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工作及成效

（一）强化组织引领，夯实法治建设根基

一是压实主体责任。局党政主要领导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对水政执法、营商环境优化等重大问题亲自部署、过问、协调、督办。制定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职责清单，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考核，形成“一把手”抓总、分管领导牵头、各科室协同的工作格局。

二是统筹谋划推进。将法治政府建设列入年度工作计划和党组议事日程，将法治建设与水利重点任务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细化任务分工，明确责任到人。持续将学习好、

宣传好、贯彻好宪法作为法治政府建设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并作为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全局干部职工法治意识、执法能力得到显著提高。

三是提升领导能力。抓住领导干部“关键少数”，落实会前学法制度，全年开展专题学法 11 次，组织领导干部旁听庭审、参与 12345 便民服务工单办理等实践活动，带头运用法治思维解决实际问题。

（二）规范决策行为，优化营商环境

一是健全决策机制。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对涉水重大事项实行集体讨论、民主决策。在局门户网站公开重大决策信息 20 余项，保障公众知情权；在“政策解读”栏目解读最新文件政策 2 次。制定《拉萨市水利局采购管理办法》《拉萨市水利局食堂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限额以下项目采购行为。依法审批行政许可事项 50 个。

二是强化法律支撑。落实法律顾问制度，聘请北京市北斗鼎铭律师事务所西藏分所段赛男律师作为我局法律顾问，为重大决策、执法决定、行政复议等提供法律咨询意见 30 余次，有效防范法律风险。开展法律诉讼庭审 2 次，坚守法律底线。

三是推进地方立法。积极参与水资源管理领域立法进程，《拉萨市建设工程施工降排水管理办法（试行）》经市政府研究同意后印发实施，为拉萨市建设工程施工降排水管理提供制度遵循。起草完善《拉萨市地下水资源管理办法》《拉

萨市水资源条例》，推动拉萨水资源管理法制化、规范化。

四是精简审批服务。对照自治区级行政许可事项清单，进一步梳理市级涉水许可事项，并全部纳入政务服务网实现全流程网办。压缩审批时限，涉水行政许可承诺办理时限较法定办理时限减少 80%左右。

（四）严格执法监管，提升水治理效能

一是建强执法队伍。开展《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党内法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农田水利条例》等行业法规学习，开展学法测试 1 次，提升法治意识。组织开展赴苏赴京水利系统业务培训班，提升执法能力

二是深化专项行动。联合检察院、生态环境、公安等部门开展河湖生态保护综合执法，持续推进“清四乱”、打击非法采砂及违规取用地下水等专项整治。积极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活动，抽查供水、用水、排水、污水处理等企业 100 余次，发现问题督办整改、立行立改，查处违规取用水问题 2 个。全面推行水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开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落实情况监督检查 27 次，清理整治河湖“四乱”问题 40 余处。

三是强化隐患治理。结合防汛等关键节点，对河道堤岸、水库枢纽等重点部位开展拉网式排查 3 次，全年排查点位 113 余个，整改安全隐患 94 余个，存在安全隐患点位已采取安

全度汛措施。持续开展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开展监督检查 52 次，整治隐患 36 条。

（五）深化普法宣传，营造法治氛围

一是聚焦关键节点。利用“3·22 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契机，通过沿街设点、深入基层等开展普法活动 8 次，在主流媒体刊发宣传稿 2 篇。

二是创新宣传形式。打造“法治文化地”宣传阵地，组织党员志愿者开展“送法进企业、进工地、进乡村、进校园”活动，开展水土保持、节水知识等主题宣讲，进一步扩大普法范围。

三是落实普法责任。按照“谁服务谁普法”的要求，将普法融入执法全过程，在案件办理、巡查检查中同步开展法规解读，提升市场主体和公众的水法治意识。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法治能力有待提升。部分执法人员法律素养与新形势下水利执法需求存在差距，面对复杂涉水案件的处理能力不足，执法规范化水平需进一步提高。

二是普法实效仍需增强。宣传形式创新性不足，针对性不强，对农村群众、企业负责人等重点群体的普法覆盖不够精准，公众水资源保护法治意识有待提升。

三是执法协同机制尚不完善。跨部门、跨区域执法联动的深度和频次不足，信息共享、联合处置的效率有待进一步优化。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是强化能力建设。优化执法队伍结构，开展分层分类培训和案例研讨，组织开展执法技能考核，建立执法人员“传帮带”机制，全面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二是创新普法工作。丰富普法载体，制作短视频、漫画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产品，针对不同群体开展精准普法。深化“法治文化地”建设，推动普法与水文化传播相结合。

三是健全执法机制。完善跨部门联合执法制度，建立执法信息共享平台，加强与公安、检察院等部门的协作联动。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强化执法全过程监督，提升执法质效。

